

# 九十三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 生物技術學程委員會議記錄

時間：94年03月07日中午十二時十分

地點：生命科學院辦公室

主席：沈再木院長、邱義源院長

出席：(如出席簽到表)

記錄：邱揚真

壹、主席致詞：略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本校九十三學年度第二屆生物技術學程招生審核案，提請討論。

說明：第二屆生物技術學程報名截止期限於94年02月25日(星期五)截止，計35名學生報名。

決議：1.自即日起一週內惠請三位委員(蔡竹固委員、侯新龍委員、劉怡文委員)審查申請者資格後，授權兩位召集人審核會同會議記錄簽核後，公告通過審查合格者學生名單。

2.日後招生審核案，審核標準程序：三位委員(蔡竹固委員、侯新龍委員、劉怡文委員)初審後→提會審議通過→公告通過學生名單。

提案二：審議第一屆生物技術學程學生修滿規定學分數且成績及格者授予學程證明書，提請審議。

說明：1.依據本學程第九條辦法之規定：修滿本學程規定學分數且成績及格之學生，經本學程委員會認定後，得向教務處申請核發本學程修習證明書。

2.現有7位同學提出「生物技術學程成績審核報告單」。

決議：

1.本次不作決議，請三位委員(蔡竹固委員、侯新龍委員、劉怡文委員)初審後，提交下次會議中審議。

2.學分證明書格式請配合修改為橫式。

3.初審後並於下次會議審議通過後，由委員會上簽(檢附會議記錄及相關資料)，會教務處，經校長核定後，發給修習證明書。

提案三：審議認訂生物技術學程之專業選修科目，提請審議。

說明：植物組織培養技術(實習)(園藝系)、植物組織培養(生資系)、植物基因轉殖技術(農藝系)、病毒學(應微系)、免疫學在植物上之應用(生資系)、分子生物學(應微系)

決議：

- 1.請園藝系沈榮壽教授補交「植物組織培養技術實習」課程大綱後，提交下次會議審議。
- 2.生資系「植物組織培養及實習」，建議將正課之課程大綱所列「蕨類孢子和原葉體的培養」刪除；實習之課程大綱可修改後提出。
- 3.請分生系蔡巨才教授會同農學院廖宇賡教授研擬「植物組織培養及實習」課程大綱之標準，以作為相關系所開課教師之參考範本，並提交下次會議審議。
- 3.農藝學系侯新龍老師所提之「植物基因轉殖技術」、應微系邱賢松老師所提之「病毒學」、生資系張清安老師所提之「免疫學在植物上之應用」，照案通過。
- 4.應微系所提之「分子生物學」，請參閱本學程所列之課程大綱加以修正後通過。

提案四：教育部九十四年度「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劃」，編列生物技術學程經費預算，提請審議。

說明：依據教務處 02 月 16 日通知辦理，編列生物技術學程所需費用(分年列出)，如附件一(p.1)。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分生系將於九十四學年度第一學期中增設「進階生物技術及實習」。

說明：分生系「進階生物技術及實習」提列課程大綱(如附件)，授課教師為蘇建國、吳游源、陳瑞祥、翁秉霖、廖慧芬等。

決議：

- 1.請分生系補交「進階生物技術及實習」實習課程大綱，參閱本學程所列之課程大綱加以修正後通過。
- 2.學期中開設之「進階生物技術及實習」系上須自行負擔實習材料費；於暑期開設之「進階生物技術及實習」，由教育部生物技術教學改進計畫支付實習材料費。

參、臨時動議：

- 1.建議於學程網頁上列出生物技術學程協同教學之教師名單及學生修習名單並建立超連結。
- 2.«基礎生物技術及實習»、「進階生物技術及實習»之正課與實習

之課程大綱可分開列，成績合併計算。

肆、散會：當日十三時三十分